

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委员会文件

日社科奖字〔2021〕1号

关于组织开展日照市第十八次社会科学 优秀成果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办法》和《日照市第十八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工作实施细则》有关规定要求，现就组织开展日照市第十八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项设置

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是我市社会科学领域的最高奖项。参照往年做法，本次评选工作拟设置一等奖 8 项、二等奖 16 项、三等奖 29 项、学科贡献奖 25 项。其中，专著（含译著）类奖金标准为：一等奖 3000 元，二等奖 2000 元，三等奖 1000

元；论文类奖金标准为：一等奖 2000 元，二等奖 1000 元，三等奖 600 元。本次评奖本着“高标准、严要求、重质量”的原则，由评委会根据社科成果报送情况，适当压减或增加各奖项数额。具体结果以评委会最终审定公布为准。

二、申报成果有关要求

本次申报参评成果，应为 2020 年 1 月至 12 月期间正式发表或出版的社会科学方面的专著、译著或论文。申报评奖成果必须符合《日照市第十八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工作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要求。每位作者只能申报一项成果（与他人合作不是首位作者的除外），每项成果只能申报一次，不准多渠道重复申报。

三、申报流程与申报材料报送

本次成果申报分网上申报与材料报送两个环节。

1. 网上申报。申报者需登录“山东政务服务网”进行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申报（申报流程见附件 4）。

2. 材料报送。网上申报成功后，显示申报件在受理环节的，申报人应在成果申报期限内准备纸质版材料并报送至指定申报地点。申报人需提报《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审表》以及参评成果，如单位统一上报，需一并报送《日照市第十八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申报统计表》。其中，《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审表》一式三份，其中一份须经申报者所在单位负责人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其它两份做匿名处理；成果一式三份，其中论文类提交一份原件和两份匿名复印件，著作类需提交一份原件和两份匿名原件。评审表与参评成果的匿名是指将材料中所有能透露出作者个人信息的内容进行遮蔽，如果有故意遗漏或遮蔽不严

的，一经查实，取消当年参评资格。

请将所有申报材料用文件袋装好报送。

成果申报起止时间：5月8日至6月11日。

申报地点：各区县申报者可到所在区委宣传部办公室申报；各高校申报者由所在单位集中申报；市直机关和市区范围内的申报者可直接到市社科联办公室申报。

申报者可申请加入社科 QQ 群浏览本通知并下载评审表与统计表。

市社科联办公室地址：东港区烟台路 29 号市级机关办公大楼东区 1 号楼 0201 室；

办公电话：0633—7985195；

联系人：郑 澍、王世国；

社科 QQ 群号：164445509；

邮 箱：rzskl@rz.shandong.cn。

- 附件：1. 日照市第十八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工作实施细则
2. 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审表
3. 日照市第十八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申报统计表
4. “山东政务服务网”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申报流程

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委员会

2021 年 5 月 6 日

附件 1

日照市第十八次社会科学 优秀成果评选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办法》，特制定本次评选工作实施细则。

一、评奖对象和范围

1. 凡我市个人或集体在经过政府新闻出版管理部门批准的正式报刊（全国统一刊号）上发表或出版社出版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成果（包括学术专著、理论文章、调查报告、科普读物、志书、工具书、学术译著、古籍整理和注释等）均可申报参加评奖。所有参评文章不得少于 2500 字。

2. 参评成果的时限以评奖通知为准。

确认成果时限以发表时间或版权页出版时间为准。所有成果不以写作时间及“前言”、“后记”中的说明或其他证明为据。

3. 以外文形式发表的成果，论文需同时上报中文译文，著作需提交中文摘要；翻译论著需同时上报外文原件；以音像制品形式申报的成果需提供与成果一致的文字脚本。

4. 同一项成果只能作一次性申报。著作类成果出版时限以第一版时间为准。未参加过评奖的著作，若再版时间在评奖时限之内，可以参评；参加过评奖的，再版后新增内容超过原著三分

之一的，方可参评。

5. 一位作者（含集体作者、课题组等）只限申报一项成果。与他人合作不是首位作者的，本人可以另申报一项成果。

6. 两人以上合作的成果，不能以个人名义申报，必须经合作者同意后，与合作者（含共同主编）具名申报。

7. 集体合作的成果，第一作者（第一主编）调离我市，其他作者尚在市内，如果能确定该项成果是第一作者（第一主编）在我市工作期间完成的，可以参评。但要出具第一作者（第一主编）同意其他作者申报评奖的证明。获奖证书按版权页署名。

个人作者在我市工作期间完成的成果，如作者已调离我市，不再参加评奖。已调入我市的作者，在外市期间完成的符合参评要求的成果可以参评。

8. 多人合作的系列丛书，如果涉及学科较多，出版时间不一，由丛书主编及编委会出具同意证明，单册可以申报参评。在评奖时限内已出齐的丛书，如果整体参评，单册不再参评；如果单册已经参评，整体则不再参评。单册参评以单册作者（主编）为主参评，丛书参评以丛书主编为主参评。

9. 同一作者同一书名的多卷本著作，在未完整出齐情况下，不受理单册申报。多卷本著作的申报以最后一本出版时限为准。

10. 同一书号的系列丛书，只能作为一本书申报，不能单册申报；不同书号的系列丛书，如果丛书有共同主编而分册作者不同，既可以丛书名义申报，也可以单册申报，但不得重复申报。

11. 多位作者（主编）的成果，第一作者（主编）去世，可以由第二作者（主编）在征得其他作者（主编）同意后申报评奖。申报评奖及获奖证书以版权页为准署名。

12. 只有一位作者（主编）的成果，作者（主编）去世，可由其直系亲属代理申报评奖，申报评奖及其获奖证书以版权页为准署名。

13. 文章以正文标题下首次出现的作者署名为准；著作以版权页署名为准；成果以单位署名的，以单位具名申报。

版权页上署名的顾问、编委、主审等不具有申报权，其申报权归“作者”或“主编”。

14. 副市级以上领导干部的成果不参加评奖。

15. 凡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的成果（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省精品工程奖，刘勰文艺评论奖，教育部优秀成果奖，国家和省科技成果奖），不得再申报评奖。

16. 公文、法律、法规等条文性文件不得参与申报评奖。

17. 如果论文集参评，其中的论文不得单独申报参评。

18. 版权页姓名和时限若印刷模糊、不规范，不予受理；若有涂改或更换现象，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评及获奖资格，当事人两年之内不得参加评奖。

19. 第一作者不得重复申报或多渠道申报评奖，否则取消其参评资格和获奖资格。

二、评奖条件和标准

参评的研究成果必须符合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注重理论创新，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社会效益，有良好的学风与文风。

1. 应用研究

在研究解决我国、我省和我市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重要问题上有所创见；对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领导机关、企事业单位重大决策的形成和重大实际问题的解决具有重要参考价值；为解决社会现实问题发挥了积极作用，并取得较大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2. 基础研究

在本学科、本专业的某一领域有创新，填补本学科某个空白，在原有研究基础上有所发现，有所前进；在某些问题的研究上有独到的科学见解。

3. 科普读物

在宣传普及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重大战略思想，宣传普及社会科学基本知识与科学精神、科学态度、科学方法，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具有较强的科学性、知识性，文字通俗易懂，为群众所喜闻乐见。

4. 翻译论著

符合版权规定的译作，体现原著原意，对研究我国、我省、

我市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具有重要参考价值和借鉴作用。

5. 古籍整理

翻译、注疏准确，能完整保持原作内容，在史料史实考证上有新发现，或纠正了前人的某些讹脱。

6. 志书、工具书

观点正确、资料详实可靠，具有科学性、系统性和准确性，能正确解决或反映国内外的最新研究成果，对科研、教学和实际工作有重要参考价值。

三、评选步骤和方法

整个评选工作分三步进行：

第一步：作者申报

1. 参评人员由作者本人向所在单位或区委宣传部或直接向市评委会办公室申报成果（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社科联）。申报成果必须经所在单位同意，由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2. 参评者均应按照规定的评奖范围和条件，填写《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审表》一式三份，提交成果材料一式三份（按评奖通知要求提报）。

第二步：成果初评

由单位和各区县宣传部集中报送的成果，各单位、各区县要严格审核把关，确保报送成果合乎要求。

市社科联组织社科专家及工作人员根据评奖范围、标准和申报要求，按照市评委会的要求对申报材料进行初步筛选，形成推荐意见，连同成果原件及有关材料，一并提报市评委会办公室。

第三步：成果终评

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的最终评定工作由市评委会统一组织进行。

市评委会各学科组对申报的成果进行综合审议评选，评出二、三等奖和学科贡献奖成果，并向市评委会大会推荐一等奖和奖项的候选成果，最后由评委会大会综合平衡二、三等奖，评定一等奖。评选工作在经过充分酝酿和民主协商后，一律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得票数超过到会评委三分之二（含三分之二）的方为通过。

四、评委组成与职责

1. 第十八次评委会承担本次评奖工作。
2. 评委分初评委和终评委两个层次，初评委根据评奖范围、标准和申报要求进行初步筛选，评出候选成果上报终评委。终评委进行最终评定工作。
3. 初评和终评委由市评委会领导小组和市社科联根据本次参评成果在各学科的分布情况以及评选工作需要确定，一般在15—20人。
4. 市评委会委员除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和市社科联主席、

副主席因评奖组织工作需要外，实行轮换、回避原则。凡本人或直系亲属有成果参评的委员，不参加评选会议；丛书或课题参评，丛书分册作者、课题组成员为评委会委员的，均不参加评选会议。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和市社科联主席、副主席参加评选会议，个人或直系亲属有成果参评的，实行学科组回避。

5. 参加评选会议的同单位的评委，不得在一个学科组中。市评委会成员除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和市社科联主席、副主席因评奖工作需要可连续参加评选会议外，其他连续参加了两次评选的评委，应间隔 1—2 次后再参加会议。

6. 参加评选会议的全体评委，必须严格遵守评审工作守则，公道、正派、守纪；如需对成果进行咨询，未经评委会同意，个人不得与参评者联系；坚决杜绝徇私情、拉选票、泄密等不良风气。违反者由市评委会取消其评委资格。

五、成果奖励与管理

1. 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委员会代表市政府向获奖作者颁发获奖证书和奖金。

2. 著作类获奖成果以版权页署名为准颁发证书，署名顺序按版权页排列，均不以其他说明为准。文章类获奖成果以正文标题下首次出现的署名为准颁发证书。

3. 在正式颁奖之前，如获奖者对本人获奖情况有重大异议，且未能与市评委会办公室的审核答复取得一致意见时，可向市评委会提出撤奖书面申请。经市评委会领导小组研究同意后，作弃

奖处理。

4. 如发现获奖成果有弄虚作假或剽窃他人成果以及其他重大问题者，在取得具有法律效力的证明后，即取消该项成果获奖资格。如已颁发证书与奖金，须全部追回。该作者其他成果两年之内不得参评。

5. 集体成果获奖，证书、奖金授予集体；多人合作成果获奖，证书发主要作者，奖金由作者协商合理分配。

6. 向获奖者颁发的证书可作为评聘专业技术职务、确定教学和科研岗位的重要依据。

7. 获奖成果在评奖工作会议结束之后即予以公布。自公布之日起一周内，如有异议，市评委会办公室受理并由市评委会领导小组研究做出处理意见。

8. 市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社科联办公室。本细则的具体实施由市社科联负责，解释权属于市评委会。

附件 2

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审表

题目_____

(_____ 学科)

第一作者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工作单位及职务、职称_____

第二作者	工作	第三作者	工作
姓名_____	单位_____	姓名_____	单位_____

第四作者	工作	第五作者	工作
姓名_____	单位_____	姓名_____	单位_____

集体作者_____

申报渠道_____ (推荐)

年 月 日报

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委员会制

参评成果内容摘要（作者填写）

参评成果及有关情况（作者填写）

题 目 _____

发表时间 ____年__月_____（出版社出版）

____年__期_____（杂志刊用）

报刊评价、引用转载、采纳应用、获奖等情况：

说 明

- 1、所填写项目的复印件需与填写顺序一致并装订报送。
- 2、装订件封页注明“参评成果及有关情况”字样。

主要相关成果及获奖情况（作者填写）

本人承诺

我保证以上所报材料完全属实，我承诺遵守《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工作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如有违犯，本人愿意承担一切责任。

作者签名：

年 月 日

作者 通讯地址		邮箱地址	联系方式（手机）

作者所在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成果初评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职务:

初评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学科组评定意见及等级

组 长 签 字:

副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委员会意见

主 任 签 字:

副主任签字:

评委会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说
明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每项参评成果需填写、报送该表一式三份。2、作者姓名以成果版权页为准填写。3、填写文字应准确、属实。 |
|--------|---|

附件 3

日照市第十八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申报统计表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序号	成果名称	第一作者	其他作者	联系方式（手机）	出处	备注

单位联络人（姓名）：

联系电话（手机）：

附件4

“山东政务服务网”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 申报流程

一、用户注册与登录

用户打开山东政务服务网（日照市）站点：
<http://rzzwfw.sd.gov.cn/rz/public/index>，建议采用谷歌、火狐和360浏览器（极速模式）。



点击右上方“登录”。



如果用户已经注册过，根据实际情况，输入用户名、密码，即可直接登录；若没有注册过，属于初次使用，需要注册。

（一）用户注册

点击注册账号，填写相关信息按要求进行注册。



（二）用户登录

用户点击“登录”，根据实际情况，通过输入用户名、密码后，完成登录。



二、事项申报

(一) 定位申报事项

1. 切换申报区划。根据用户实际需要，可通过点击，网厅首页“站点切换”，在下拉列表中，选择“日照市”。



2. 定位申报事项。可在首页右上角查询输入框中，输入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选；也可以通过首页—>办事服务—>事项名称，输入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选；或者通过首页—>办事服务—>左侧栏按部门分类，选定日照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二) 事项申报



在完成事项定位后，可通过点击“办事指南”，查看该项有关的详细信息；点击“申报”可实现在线申报。

(1) 阅读须知。在图中勾选后，点击“下一步”。

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选

阅读须知 | 申报信息 | 申报告知

审批条件

- 全选 办理该项业务，需满足以下申请条件，才能进行业务的办理，请自检是否满足，符合请打√。
- 上年度正规刊物发表的论文或正规出版社出版的著作，字数不少于2500字

收取材料

- 全选 办理该项业务，需提供以下申请材料，才能进行业务的办理，请自检是否具备该材料，具备请打√。
- 1.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审表 【必需材料】
- 2.申报成果复印件 【必需材料】

下一步 暂存

(2) 办理人信息填写

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选

2. 为必需材料，您必须提交才能申报，为可选后补材料，您可以在网上预受理后，在窗口提交，为非必需材料，根据您的实际情况选择提交。

基本信息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编号:	370902198208010000
*姓名:	刘小杰	*联系电话:	18669525102
性别: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联系地址:	
籍贯:		邮箱:	1342490002@qq.com
民族:		出生日期:	
学历:	专科/本科	政治面貌:	党员
国籍:		省份:	省份
市:	地级市	县:	市、县级市、县
户口所在地:		邮政编码:	

上一步 下一步 暂存

(3) 填写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申报统计表

提醒：1.带*号为必填项，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填写。
2.★为必要材料，您必须提交才能申报，☆为容缺后补材料，您可以在网上预受理后窗口提交，☆为非必要材料，根据您的实际情况选择提交。

基本信息

打印

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申报统计表

单位联络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联系电话(手机)		<input type="text"/>					
序号	成果名称	第一作者	其他作者	联系方式(手机)	出处	字数	操作
1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增加 ←换行 删除

(4) 申报材料选择

在“全选”前打“√”，随后请根据通知要求申报地点提交纸质材料。

申报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文件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选	文件操作	
1	★日照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审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窗口提交	选择附件	资料库
2	★申报成果复印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窗口提交	选择附件	资料库

上一步

下一步

暂存

(5) 结果领取方式

选择“自取”。

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选

阅读须知 申报信息 申报告知

提醒：业务办理现提供邮寄服务，如需邮寄请选择邮寄服务，并正确填写邮寄信息。

基本信息

个性化服务

结果领取方式 邮寄 自取

上一步 提交 暂存

(6) 申请成功

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选

阅读须知 申报信息 申报告知

提醒：请认真阅读申报告知单内容，如有问题，可以拨打联系电话：0633-8787968

申报告知单

基本信息 根据“申办流水号”和“查询密码”可在办件跟踪中查询当前事项的办理进度；手机扫描右侧二维码可读取申办流水号和密码

三、事项办理进度查看

用户在日照网上办事大厅进行事项线上申报办理完成后，可通过“办件跟踪”或通过“用户中心”中“我的办件”查看所申请事项的办件进度。

1. 办件跟踪

点击政务服务网首页“办件跟踪”，输入所申报事项的申办流水号和查询密码。



2. 用户中心

点击政务服务网首页“用户中心”，选择“我的办件”，点击“各市”查看所申请事项的办件进度。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user center interface of the Shandong Government Service Portal. The user is logged in as '刘少杰' (Liu Shaojie). The '我的办件' (My Applications) section is active, showing a list of applications from '日照市' (Rizhao City). The table below details the application records.

序号	申报号	来源	办件名称	申报日期	当前状态	查看
1	110101127552	日照市	关于刘少杰道路包车客运经营许可的业务	2020-01-31	收件	查看
2	110101127467	日照市	关于刘少杰外资合伙企业设立登记的业务	2020-01-13	受理	查看
3	110111101989	日照市	关于刘少杰日照市技术能手评选的业务	2019-12-16	办结	查看
4	110111101992	日照市	关于刘少杰日照市技术能手评选的业务	2019-12-16	收件	查看
5	110111101991	日照市	关于刘少杰日照市技术能手评选的业务	2019-12-16	收件	查看

